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4-010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十三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相关公告》以及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歌力思")《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41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4 月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00,000 股,面值为每股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9.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6,400,000.00 元,扣除发生的券商承销佣金及其他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8,100,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4826000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728,100,000.00
减: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38,921,088.84
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698,385,686.51
本期使用	40,535,402.33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	–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	30,864,184.96
其中:以前年度资金利息	30,545,384.67
本期资金利息	318,800.29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0,043,096.12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0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及履行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并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连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车公庙支行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以下统称"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16 年 4 月,公司与国信证券签订了《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终止保荐工作的协议》,同时,公司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证券")签订了《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之协议》。国信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新时代证券承继,公司与新时代证券及上述商业银行重新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2017 年 8 月,公司与新时代证券签订了《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终止保荐工作的协议》,同时,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了《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之协议》。新时代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中信证券承继,公司与中信证券及上述商业银行重新签订了《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公司已按协议约定,在上述商业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兴业银行深圳天安支行	337110100100325100	2017 年已注销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车公庙支行	755901851610808	2017 年已注销
民生银行深圳深南支行	612069698	2023 年 12 月注销

三、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23 年年度,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40,535,402.33 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07,573,100.00 元,占公司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8.51%。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违规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审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歌力思公司《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歌力思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或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歌力思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以及《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附表 1: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

● 上网公告附件:

1、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歌力思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歌力思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附表 1: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81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53.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757.31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892.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51%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运管理中心扩建	是	36,562.10	15,804.79	15,804.79	0.00	15,781.67	-23.12	99.85	201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RO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是		8,512.71	8,512.71	4053.54	9,404.29	891.58	110.47	2023 年 12 月	3,142.61	不适用	否
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是		12,244.60	12,244.60	0.00	1,084.33	-11,160.27	8.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设计研发中心建设	否	9,871.03	9,871.03	9,871.03	0.00	9,885.80	14.77	100.15	2014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否	26,386.53	26,386.53	26,386.53	0.00	37,736.02	11,349.49	143.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72,819.66	72,819.66	72,819.66	4053.54	73,892.11	1,072.45	—	—	3,142.6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较之前发生较大变化,导致该募投项目推进缓慢,在预期时间内成功布局和运营终端店铺存在一定的风险及难度。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市场环境变化及经济形势预计等因素,公司认为若继续实施"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募投项目,建设成本较高,未来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及最大限度发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经审慎评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7,299.70 万元置换截止 2015 年 4 月 30 日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7,299.70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对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5]48260025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新时代证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实际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并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资金。 2、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5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实际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20,500 万元,并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资金。 3、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实际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截至 2021 年 7 月 16 日,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资金。 4、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实际使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资金。 5、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00 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对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3,5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情况下,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资金。 2、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含 25,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资金。 3、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情况下,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内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3,000 万元(含 23,000 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资金。 4、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40,000 万元人民币(含 4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额度不超过 22,500 万元(含 22,5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5、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6、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孙)公司、控股子(孙)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及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 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公司已全部按期归还上述募集资金。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1、公司上市后,把握行业发展机遇,积极推进"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实施,并对该项目严格按照使用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原则,合理、有效地利用募集资金,降低项目实施成本。2021 年,该项目投入进度为 99.85%,已达到项目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为人民币 23.12 万元。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了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结项募投项目"营运管理中心扩建"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IRO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已实施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进行结项,至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全部结项。本着"科学、高效、节约"的基本原则,公司注重降低项目实施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人民币 20,043,096.12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最终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占募集资金净额比例为 2.75%,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6.3.21 的相关规定,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销户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公司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已办理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8)。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营运管理中心扩建	营运管理中心扩建	15,804.79	15,804.79	0.00	15,781.67	99.85	2017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IRO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营运管理中心扩建	8,512.71	8,512.71	4,053.54	9,404.29	110.47	2023 年 12 月	3,142.61	不适用	否
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	营运管理中心扩建	12,244.60	12,244.60	0.00	1,084.33	8.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合计	—	36,562.10	36,562.10	4,053.54	26,270.29	—	—	3,142.61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考虑到市场环境变化和公司经营战略调整,公司将原计划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运管理中心扩建项目"募集资金部分变更为 IRO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涉及变更投向的项目总投资金额为 36,562.10 万元,占总筹资额的比例为 47.71%,该项目已投入使用 15,033.43 万元,剩余 21,528.67 万元(不含利息)未使用。公司此次将剩余未使用资金中 20,757.31 万元变更投向,该部分金额占总筹资净额的比例为 28.51%。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8)。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市场环境较之前发生较大变化,导致该募投项目推进缓慢,在预期时间内成功布局和运营终端店铺存在一定的风险及难度。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鉴于市场环境变化及经济形势预计等因素,公司认为若继续实施"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募投项目,建设成本较高,未来收益可能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及最大限度发挥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经审慎评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或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募投项目"VIVIENNE TAM 品牌营销渠道建设",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就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夏国新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树祥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绍华女士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748,548,486.02	665,561,700.60	12.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194,964.40	47,275,662.16	-3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642,223.25	40,266,250.18	-2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43,501.16	130,489,167.98	-1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3	-38.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3	-38.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0	1.69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4,509,473,042.69	4,621,989,751.92	-2.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932,096,970.44	2,896,375,530.02	1.23

注:有关"非经常性损益"公司已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文件执行,并调整上年同期比较数。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8,665.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40,055.0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3,797,555.5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8,799.2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5,634.53	
减:所得税影响额	40,234.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5,291.50	
合计	-447,258.8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2.47	2024 年第一季度公司旗下品牌在国内保持着良好的增长速度,ELLASSAY、Laurèl、IRO 中国区以及 self-portrait 品牌较同期分别增长 29%、40%、21%以及 12%。但海外地区仍受通货膨胀、地缘局势等宏观因素影响,收入同比下滑约 20%。多数品牌的良好增长带动了综合收入的快速增长。
销售费用	17.96	1、报告期内公司国内收入同比增长约 20%,相应费用有所增加,尤其是 2024 年一季度末公司直营店数量较 2023 年 3 月末增加 35 家,店铺费用因此有所增加。但伴随收入的良好增长,公司国内业务销售费用率持续得到控制; 2、海外地区由于受通货膨胀等宏观因素影响,收入同比下滑,但刚性费用占比较高,因此海外业务的销售费用率持续上升,对整体公司费用率优化造成影响。
财务费用	43.44	主要由于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1.86	主要系本期公司重要参股公司百秋尚美由于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较多所致,不考虑此影响,百秋尚美贡献的投资收益将较去年增加。
所得税费用	48.72	主要系同期下部分子公司仍有未弥补亏损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5	1、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多品牌矩阵在国内市场继续实现了快速的发展,推动公司国内收入同比增长约 20%,同时伴随费用控制的进一步优化,使得公司国内业务经营性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 2、由于 2024 年一季度有新增的本期股权激励费用(去年同期没有),且由于补助减少导致百秋尚美贡献的投资收益减少等因素,使得公司国内业务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基本持平; 3、由于在海外地区仍持续受通货膨胀、地缘局势等宏观因素影响,公司海外业务亏损较去年同期明显加大,因此拖累公司整体归母净利润出现下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38	1、报告期内公司旗下多品牌矩阵在国内市场继续实现了快速的发展,推动公司国内收入同比增长约 20%,同时伴随费用控制的进一步优化,以及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影响,公司国内业务扣非净利润较去年同期有良好的增加; 2、由于在海外地区仍持续受通货膨胀、地缘局势等宏观因素影响,公司海外业务亏损较去年同期明显加大,拖累公司整体扣非净利润出现下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8.46	与"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指标的变动原因相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38.46	

(四) 主要经营数据

1、主要品牌实体门店变动情况

品牌	2023 年末数量(家)	报告期末数量(家)	报告期新开(家)	报告期关闭(家)
ELLASSAY	301	303	4	2
LAUREL	87	85	0	2
Ed Hardy 及 Ed Hardy X	95	96	2	1
IRO	112	109	1	4
SP	56	60	4	0
其他	1	2	1	0
合计	652	655	12	9
门店类型	2023 年末数量(家)	报告期末数量(家)	报告期新开(家)	报告期关闭(家)
直营店	504	505	10	9
加盟店	148	150	2	0
合计	652	655	12	9

注:报告中"IRO"指公司拥有的 IRO SAS 及其所拥有的不同注册地的商标,除另有明确说明外,无具体的商标指向。

2、主要品牌的盈利情况

品牌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ELLASSAY	30,584.88	9,829.94	67.86	29.47	42.61	-2.96
Laurèl	9,479.00	2,972.22	68.64	40.19	76.74	-6.48
Ed Hardy 及 Ed Hardy X	6,900.53	2,473.41	64.16	-14.05	-23.28	4.31
IRO	15,583.11	6,829.13	56.18	-7.86	-11.01	1.55
self-portrait	11,570.74	2,007.96	82.65	11.92	15.78	-0.58
其他	162.69	27.64	83.01	--	--	--
合计	74,280.95	24,140.31	67.50	13.12	13.83	-0.20

3、直营店和分销店的盈利情况

门店类型	2024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点)	2023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毛利率(%)
直营店	63,301.07	19,146.02	69.75	24.93	41.33	-3.51	50,670.90	13,547.17	73.26
分销店	10,979.89	4,994.29	54.51	-26.77	-34.80	5.60	14,993.24	7,660.05	48.91
合计	74,280.95	24,140.31	67.50	13.12	13.83	-0.20	65,664.14	21,207.22	67.70

4、线上、线下销售渠道的盈利情况

销售渠道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3 月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毛利率(%)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毛利率(%)
线下销售	62,987.59	84.80	19,692.80	68.74	57,217.09	87.14	17,844.45	68.81
线上销售	11,293.36	15.20	4,447.50	60.62	8,447.05	12.86	3,362.77	60.19
合计	74,280.95	100.00	24,140.31	67.50	65,664.14	100.00	21,207.22	67.70

注:线上销售主要包括天猫、京东、唯品会、直播带货、微信商城、抖音等销售渠道。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3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歌力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4,160,500	55.31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418,225	1.2	0	无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其他	2,500,000	0.68	0	无	0
屠巧燕	境内自然人	2,393,000	0.65	0	无	0
陈秋红	境内自然人	2,224,144	0.6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51,979	0.58	0	无	0
李铁彬	境内自然人	2,119,010	0.57	0	无	0
雷敏	境内自然人	2,002,800	0.54	0	无	0
彭小玉	境内自然人	1,922,966	0.52	0	无	0
林静英	境内自然人	1,814,375	0.49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市歌力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4,160,500	人民币普通股	204,160,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18,225	人民币普通股	4,418,225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00,000
屠巧燕	2,3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93,000
陈秋红	2,224,144	人民币普通股	2,224,14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51,979	人民币普通股	2,151,979
李铁彬	2,119,010	人民币普通股	2,119,010
雷敏	2,002,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2,800
彭小玉	1,922,966	人民币普通股	1,922,966
林静英	1,814,375	人民币普通股	1,814,3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控股股东歌力思投资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屠巧燕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2,393,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8,378,253.13	585,395,623.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8,187.04	542,425.0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5,287,960.73	367,002,142.8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555,292.98	13,246,444.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7,732,542.61	114,288,801.1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0,207,721.31	944,720,364.8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907,473.23	48,694,592.16
流动资产合计	2,011,797,431.03	2,073,890,394.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2,327,297.08	522,885,590.7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47,036,532.48	250,994,731.02
投资性房地产	55,020,406.00	56,261,945.32
固定资产	168,063,536.20	175,874,659.66
在建工程	932,415.34	545,254.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84,329,505.33	520,867,244.24
无形资产	572,151,788.38	581,271,053.1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98,952,441.02	198,952,441.02
长期待摊费用	90,371,894.52	94,720,183.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54,659.97	143,046,915.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35,135.34	2,679,338.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97,675,611.66	2,548,099,357.43
资产总计	4,509,473,042.69	4,621,989,751.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6,965,052.11	290,139,727.2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3,295,109.13	80,530,950.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4,838,380.67	112,846,954.61
应交税费	94,328,537.55	97,491,058.51
其他应付款	133,867,103.69	140,793,382.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942,570.75	234,590,429.61
其他流动负债	3,168,739.19	2,882,730.13
流动负债合计	847,405,493.09	959,275,232.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470,892.21	55,641,716.5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59,129,257.81	392,416,093.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58,281,751.84	63,858,213.11
递延收益	2,151,733.77	2,209,888.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307,842.61	89,006,570.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1,341,478.24	603,132,482.38
负债合计	1,398,746,971.33	1,562,407,71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9,092,878.00	369,092,87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86,861,836.87	780,016,348.87
减:库存股	51,161,654.16	51,161,654.16
其他综合收益	-50,502,903.62	-50,183,891.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128,392.33	166,128,392.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1,678,421.02	1,682,483,456.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32,096,970.44	2,896,375,530.02
少数股东权益	178,629,100.92	163,206,50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110,726,071.36	3,059,582,036.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509,473,042.69	4,621,989,751.92

公司负责人:夏国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树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绍华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748,548,486.02	665,561,700.60
其中:营业收入	748,548,486.02	665,561,700.6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88,331,895.04	606,709,150.49
其中:营业成本	245,075,763.97	229,551,892.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28,107.75	5,859,962.46
销售费用	350,358,294.17	297,003,583.08
管理费用	58,943,623.58	52,537,897.34
研发费用	15,829,103.60	13,461,580.65
财务费用	11,897,001.97	8,294,234.95
其中:利息费用	6,589,752.63	6,170,637.93
利息收入	1,822,817.16	1,353,688.47
加:其他收益	5,418,931.31	6,715,174.3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36,756.42	9,006,489.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36,756.42	9,006,489.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97,555.58	3,559,084.1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61,432.03	289,078.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33,646.91	-1,607,158.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4,760.5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927,268.78	76,815,217.52
加:营业外收入	1,193,902.87	1,139,246.41
减:营业外支出	838,529.93	2,931,861.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282,641.72	75,022,602.19
减:所得税费用	17,766,134.75	11,945,679.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16,506.97	63,076,923.1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16,506.97	63,076,923.1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94,964.40	47,275,662.1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321,542.57	15,801,261.0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7,960.19	33,523,630.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9,011.98	32,162,231.39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19,011.98	32,162,231.3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1.53	-109,503.34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16,620.45	32,271,734.73
(7)其他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1,051.79	1,361,399.4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4,298,546.78	96,600,554.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875,952.42	79,437,893.5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22,594.36	17,162,660.5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3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夏国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树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绍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2,029,865.46	704,935,676.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47,914.09	16,778,57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077,779.55	721,714,24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6,565,655.71	248,172,892.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7,118,993.73	146,347,79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7,297,676.23	55,490,866.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751,952.72	141,213,52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7,734,278.39	591,225,080.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43,501.16	130,489,16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33,488.21	33,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78,801.7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488.21	25,612,001.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380,928.63	21,394,734.24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80,928.63	21,394,734.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47,440.42	4,217,26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07.5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307.5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07.5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221,865.01	6,774,554.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9,979.05	833,553.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392,863.18	53,359,119.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024,707.24	60,967,228.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24,707.24	-60,940,920.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45,961.54	-324,648.9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25,391.96	73,440,865.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970,510.25	424,258,19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5,295,902.21	497,699,057.74

公司负责人:夏国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树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绍华

(三)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4-016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歌力思")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上午 10:30 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四路泰然立城大厦 B 座 12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名,实到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夏国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三)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3 年度审计报告》。

(五)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六)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4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69,092,878 股,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 5,359,645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7,295,975.92 元(含税)。公司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同意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2.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相匹配。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合法、合规、合理。

3.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七)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且未发现有影响内部控制的不利因素。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九)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歌力思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歌力思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十)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鉴于本议案中董事的薪酬与部分董事利益相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本议案关联董事夏国新先生、刘树祥先生、王薇女士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夏国新先生、刘树祥先生、王薇女士、付刚先生的 2023 年度薪酬分别为人民币 98 万元、150 万元、92 万元、139 万元。

公司董事夏国新先生、刘树祥先生、王薇女士同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本议案中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其利益相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了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执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司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商业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决定办理授信申请、贷款等相关业务,并与各银行机构签署有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十五)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公司章程修订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求,公司对注册地址进行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并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同时,依据最新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其他内容。同意将本报告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地址、公司章程修订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离职,以及 2023 年业绩未达到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同意注销部分股票期权。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夏国新先生为上述激励计划涉及激励对象的近亲属,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了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 2023 年末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的公告》。

(十八)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董事会还听取了《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